

##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影响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利润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科目，不影响净利润，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一、会计差错更正概述

财政部颁布的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企业分阶段执行，公司于该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期已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但因前期零售企业联营模式使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确认收入存在争议，公司在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对零售企业联营模式下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根据2020年11月13日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相关规定，对零售企业联营模式下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进行了最终确认。据此，公司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报表中相关数据进行更正。

### 二、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情况及其影响

#### （一）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项目影响

##### 1、合并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	2020年1-3月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营业收入	3,376,742,613.02	-1,606,751,792.73	1,769,990,820.29	47.58
营业成本	2,671,255,133.20	-1,606,751,792.73	1,064,503,340.47	60.15
毛利率（%）	20.89		39.86	增加 18.97 个百分点

##### 2、母公司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	2020年1-3月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营业收入	1,053,001,827.82	-573,332,092.19	479,669,735.63	54.45
营业成本	972,182,521.98	-573,332,092.19	398,850,429.79	58.97
毛利率（%）	7.68		16.85	增加 9.17 个百分点

(二) 对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的影响

地区	经营业态	2020年1-3月营业收入			2020年1-3月营业成本			毛利率(%)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比例
吉林省	购物中心(百货店)	1,358,982,083.02	-741,377,107.79	<b>617,604,975.23</b>	1,103,847,060.61	-741,377,107.79	<b>362,469,952.82</b>	18.77	<b>41.31</b>	增加22.54个百分点
	大型综合卖场	743,617,156.34	-395,149,294.01	<b>348,467,862.33</b>	538,234,362.10	-395,149,294.01	<b>143,085,068.09</b>	27.62	<b>58.94</b>	增加31.32个百分点
	连锁超市	709,390,269.26	-246,147,809.32	<b>463,242,459.94</b>	592,975,412.87	-246,147,809.32	<b>346,827,603.55</b>	16.41	<b>25.13</b>	增加8.72个百分点
	房地产	22,788,705.72		<b>22,788,705.72</b>	14,191,469.31		<b>14,191,469.31</b>	37.73	<b>37.73</b>	
	其他	21,812,906.68	-51,798.01	<b>21,761,108.67</b>	14,287,405.95	-51,798.01	<b>14,235,607.94</b>	34.50	<b>34.58</b>	增加0.08个百分点
辽宁省	购物中心(百货店)	51,575,450.01	-28,073,331.04	<b>23,502,118.97</b>	40,248,660.75	-28,073,331.04	<b>12,175,329.71</b>	21.96	<b>48.19</b>	增加26.23个百分点
	大型综合卖场									
	连锁超市									
	房地产									
	其他									
内蒙古自治区	购物中心(百货店)	145,009,859.96	-78,717,841.33	<b>66,292,018.63</b>	116,082,057.21	-78,717,841.33	<b>37,364,215.88</b>	19.95	<b>43.64</b>	增加23.69个百分点
	大型综合卖场									
	连锁超市	144,562,212.30	-26,226,967.84	<b>118,335,244.46</b>	121,032,883.05	-26,226,967.84	<b>94,805,915.21</b>	16.28	<b>19.88</b>	增加3.60个百分点
	房地产	6,419,685.71		<b>6,419,685.71</b>	5,507,100.00		<b>5,507,100.00</b>	14.22	<b>14.22</b>	
	其他	398,344.82		<b>398,344.82</b>	232,893.11		<b>232,893.11</b>	41.53	<b>41.53</b>	
北京市	购物中心(百货店)									
	大型综合卖场									
	连锁超市	7,921,664.39	-2,424,351.68	<b>5,497,312.71</b>	5,878,175.40	-2,424,351.68	<b>3,453,823.72</b>	25.80	<b>37.17</b>	增加11.37个百分点
	房地产									
	其他	390,201.53		<b>390,201.53</b>	29,991.85		<b>29,991.85</b>	92.31	<b>92.31</b>	

山东省	购物中心（百货店）	17,595,666.13	-7,118,165.53	<b>10,477,500.60</b>	8,391,638.07	-7,118,165.53	<b>1,273,472.54</b>	52.31	<b>87.85</b>	增加 35.54 个百分点
	大型综合卖场									
	连锁超市									
	房地产	10,564,222.86		<b>10,564,222.86</b>	4,753,415.93		<b>4,753,415.93</b>	55.00	<b>55.00</b>	
	其他									
河南省	购物中心（百货店）	12,858,961.34	-9,245,211.91	<b>3,613,749.43</b>	9,461,201.96	-9,245,211.91	<b>215,990.05</b>	26.42	<b>94.02</b>	增加 67.60 个百分点
	大型综合卖场									
	连锁超市									
	房地产									
	其他	1,438,336.63		<b>1,438,336.63</b>	68,356.00		<b>68,356.00</b>	95.25	<b>95.25</b>	
青海省	购物中心（百货店）	33,415,312.91	-19,053,981.89	<b>14,361,331.02</b>	23,526,060.39	-19,053,981.89	<b>4,472,078.50</b>	29.59	<b>68.86</b>	增加 39.27 个百分点
	大型综合卖场									
	连锁超市	84,638,057.36	-51,853,613.87	<b>32,784,443.49</b>	69,847,157.64	-51,853,613.87	<b>17,993,543.77</b>	17.48	<b>45.12</b>	增加 27.64 个百分点
	房地产									
	其他									
海南省	购物中心（百货店）									
	大型综合卖场									
	连锁超市	3,363,516.05	-1,312,318.51	<b>2,051,197.54</b>	2,659,831.00	-1,312,318.51	<b>1,347,512.49</b>	20.92	<b>34.31</b>	增加 13.39 个百分点
	房地产									
	其他									
	合计	3,376,742,613.02	-1,606,751,792.73	<b>1,769,990,820.29</b>	2,671,255,133.20	-1,606,751,792.73	<b>1,064,503,340.47</b>	20.89	<b>39.86</b>	增加 18.97 个百分点

###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及意见

#### （一）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会计差错更正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会计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 （三）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

####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关于对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修订版）

（三）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修订版）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